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INE**   
**PINE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松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79)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松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本公司目前可獲得之資料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之最近期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本集團預期相比相應年度二零一八年(「二零一八財政年度」)錄得淨虧損大幅增加。預期淨虧損增加乃主要由於營業額及毛利大幅減少導致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之正毛利率變為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之負毛利率所致。

本公司仍在落實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之綜合財務業績。本公告所載內容僅為董事會根據本集團現有可得資料(包括本集團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之最近期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草擬稿)而作出之初步評估；於本公告日期，該等資料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確認、審閱或落實，並可能會作出調整。建議股東及有意投資者仔細閱讀本公司預期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公告之二零一九財政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松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陳卓豪

香港，二零一九年九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張三貨先生、陳卓豪先生及趙亨泰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蘇漢章先生、周春生先生及田宏先生。

\* 僅供識別